

教牧書信

《提摩太前書》、《提摩太後書》、《提多書》,是保羅寫給年輕同工提摩太和提多的教導信,主題圍繞教會治理、健全教義和牧養原則,都是為了應對當時教會內部異端和混亂,目標是建立健康、有秩序的教會。不同在於寫作背景:《提摩太前書》和《提多書》是在保羅稍獲自由後(約主後63-65),針對特定教會(以弗所/哥林多、克里特)的具體問題;而《提摩太後書》是在保羅臨終前(約主後67),更帶有遺言性質,強調堅守信仰、抵擋逼迫,內容更著重個人忠心與末世預警,情感更為深切,是保羅的最後書信。

相同之處 (共同點)

作者與對象:都是使徒保羅寫給他的年輕牧者同工提摩太和提多。

主題核心:聚焦於教會的建造,包括:

1. 健全教義:防備異端,持守真理(例如:提前1:3-7;提後2:16-18;提多1:9-11)。
2. 領袖資格:如何選立長老、執事(例如:提前3:1-13;提多1:5-9)。
3. 信徒生活:如何過敬虔、聖潔、有秩序的生活(例如:提前2-3章;提多2-3章)。

目的:幫助提摩太和提多在當時混亂的環境中,建立穩固的教會組織,並正確地牧養信徒。

不同之處 (獨特性)

書信	主要背景與目的	內容重點	寫作時間(約)
提摩太前書	保羅獲釋後,為教導提摩太如何在以弗所教會處理異端、建立秩序。	教會敬拜、領袖要求、信徒家庭與品行。	主後63-65
提摩太後書	保羅在羅馬被囚,即將殉道前的最後遺書,給	堅守信仰、抵擋逼迫、傳揚福音、與保	主後67 (臨終前)

	予提摩太鼓勵與託付。 羅同受苦。	
提多書	保羅差派提多在克里特設立長老，處理當地教會的混亂。	在不信者中見證福音、設立領袖、教導美善行為。 主後63-65

總結：《提摩太前書》和《提多書》較偏向於組織和教導的指引，是建立教會的藍圖；而《提摩太後書》書則更具情感和遺言的色彩，是面對逼迫與終結的呼召，提醒同工要忠心到底。

《提摩太前書》簡介：持定信仰，以永生為盼望

書名：提摩太前書，希臘文意思是「致提摩太（一）」

作者：使徒保羅（1:1）

對象：提摩太（1:1）

成書日期：估計是保羅第一次在羅馬被囚獲釋之後，直到他再次被囚並殉道之前的這段時間所寫的，年份約在主後 63-67年，而《提摩太前書》是這三封信中最早寫成的，成書日期估計是在主後 62-64年。

成書地點：馬其頓或腓立比。學者估計保羅第一次在羅馬被囚獲釋之後，由羅馬向東而行，可能到訪過歌羅西教會（門1:22），把提摩太留在以弗所處理假教師的問題，他後來到訪馬其頓（提前1:3）和腓立比（腓 1:25，2:24），大概是在這時期寫了《提摩太前書》。

寫作目的：

個人方面：勸提摩太留在以弗所，阻止假教師傳錯謬的教導；鼓勵他持守上帝的呼召和運用恩賜，維護使徒的教訓，追求和實踐敬虔的生命。

牧養方面：在設立教會領袖上給予提摩太指引，提示他要維持教會的紀律，教導會眾純正的道理，關顧各群體的需要，帶領會眾過敬虔端正的生活。

保羅與提摩太的關係

提摩太生於路司得，母親是信主的猶太人，父親是希臘人，保羅在第二次宣教旅程時在路司得遇見提摩太，並由那時開始帶著他一同宣教。而為了方便向猶太人傳福音，保羅替他行了割禮（徒 16:1-3）。根據《使徒行傳》的記載，提摩太自此成為保羅第二次和第三次宣教旅程的同工（徒16-20），他與保羅一同傳講福音（林後 1:19），又作為保羅的代表被差到教會處理問題（帖前 3:2，林前 4:17，腓 2:19），保羅完成第三次宣教旅程時與他一同上耶路撒冷。當保羅第一次在羅馬被囚獲釋後曾到訪小亞細亞的教會，他把提摩太留在以弗所教會事奉。從保羅的書信中反映出他們是非常親密的同工，保羅更稱他為兒子，感情更如同是父子。

提摩太的個性

《使徒行傳》記載了提摩太怎樣成為保羅的同工並他們宣教的一些事蹟，至於提摩太的個性，我們從保羅的書信中可略知大概。他母親和外祖母是虔誠的信徒，提摩太从小就學習上帝的話語（提後 3:15），大家對他都稱讚有嘉（徒16:2）；他遇見保羅時還很年輕（提前 4:12，提後2:22），估計不到二十歲，他的性格較為柔弱（提後 1:7，2:1），沒有自信（林前 16:10-11），身體不好（提前 5:23），從《希伯來書》13:23，我們得知他曾因傳福音而被囚。

全書大綱

《提摩太前書》可以分為三個主要部分：

一. 對領袖的指引

- A. 問候 (1:1-2)
- B. 關於假教師的警告 (1:3-20)
- C. 關於崇拜的指引 (2:1-15)
- D. 領袖的資格 (3:1-16)

二. 對事工的建議

- A. 更多關於假教師的警告 (4:1-16)
- B. 幫助教會內的各群眾 (5:1-6:5)
- C. 活出敬虔的生命 (6:6-10)

三. 最後指引 (6:11-21)

《提摩太後書》簡介：傳承保羅的教導以及他的心志

書名：提摩太後書，希臘文意思是「致提摩太（二）」。

作者：使徒保羅（1:1）。

對象：提摩太（1:2）。

成書日期：《提摩太後書》是三封書信中最後寫成的，成書日期約在主後 66-67年。

寫作背景：教會傳統指保羅第一次在羅馬被囚獲釋後有一段可自由傳道的時間（主後 62-63年），期間他有機會作了第四次宣教旅程，可能遠至西班牙（羅15:23），也應重訪過克里特（多1:5）、哥林多（提後4:20）、米利都和特羅亞（提後4:13、20），並在這期間寫了《提摩太前書》和《提多書》，他後來在尼哥坡里（馬其頓省）被捕，被關進監裏。被捕的原因不詳，可能是因馬其頓政府不願意基督教會擴大發展，所以把他拘捕，也可能是銅匠亞歷山大製造偶像的行業因曾受保羅的事工影響而陷害保羅（提後4:14；徒19:33），也有指這個亞歷山大就是被保羅逐出以弗所教會的人（提前1:20）。保羅第二次被關在羅

馬是在地牢裏（主後 66-67年），戴上手銬腳鏈，朋友遠離他，同工幾乎找不到他（提後 1:17），而保羅寫這書時自知即將離世，這書寫後不久保羅就被處決，為主殉道。

寫作目的：

1. 對提摩太作出最後的教導、勉勵和安慰：a) 忠於自己所領受的職事，守住所託付的真理，專心傳道和教導；b) 也要忠於基督的福音，不要以為主作見證為恥，要為福音的緣故作耶穌的精兵，與保羅同受苦難；c) 聖潔自守，抵擋假教導，完成福音的使命。

2. 保羅的盼望：a) 渴望再見到提摩太，要他盡快來（1:4，4:10、12、20）；b) 也帶同馬可一起來（4:11）；c) 帶他的物品來，包括：外衣、書籍、羊皮卷（4:13）。

全書大綱

《提摩太後書》可以分為三個主要部分：

一. 問候及建議（1:1-18）

二. 在患難日子時的堅持

A. 忍受一切（2:1-18）

B. 根基是堅固的（2:19-26）

C. 將來的艱難日子（3:1-9）

三. 經得起考驗的工人

A. 相信聖經（3:10-17）

B. 傳道（4:1-8）

四. 最後的話（4:9-22）

《提多書》簡介：以敬虔生活見證主道

書名：提多書，希臘文意思是「致提多」。

作者：使徒保羅（1:1）。

對象：提多（1:4）。

成書日期：教會傳統指保羅第一次在羅馬被囚獲釋後有一段可自由傳道的時間，期間他有機會進行第四次宣教旅程，可能遠至西班牙（羅15:23），也應重訪過克里特（多1:5）、哥林多（提後4:20）、米利都和特羅亞（提後4:13、20），並在這期間寫了《提摩太前書》和《提多書》，因此兩封書信的成書日期相近，估計《提多書》的成書日期約為主後63-65年間。

成書地點：馬其頓或哥林多。保羅這封書信看來是在他把提多留在克里特之後不久，可能是在馬其頓寫成，也可能是在前往尼哥坡里^[1]期間，途經哥林多時所寫，其時西納律師和亞波羅或許也在那裏（3:13；另參林前16:12）並正要前往克里特，於是保羅寫了這信託他們帶給提多，並約提多到尼哥坡里見面（3:12-13）。

寫作目的：

個人方面：吩咐提多要在克里特各城的教會設立長老，提醒他所說的要合乎健全的教導，要成為信徒的好榜樣。保羅也給予提多權威性的支持去執行他的職責，最後交代要為西納律師和亞波羅送行，並在亞提馬或推基古來到克里特時，趕緊前往尼哥坡里與保羅會面。

牧養方面：在設立教會領袖上給予提多指引，教導會眾過敬虔的生活，特別注重信徒要以和平及溫柔待人，在教會內外都要避免虛妄無益的爭辯，且要學習熱心行善。

保羅與提多的關係

提多是希臘人，是保羅最早帶領信主的人之一。《使徒行傳》裏並沒有提到提多，但他的名字在保羅書信中多次出現，讓我們從中可以認識他。保羅稱提多是在共同信仰上作他的真兒子（多1:4）、是他的弟兄（林後2:13）、夥伴，並為服事哥林多信徒作他的同工（林

後8:23)、與自己同感一靈，有同一步伐（林後12:18）、是其他信徒的榜樣（多2:7）。提多曾隨保羅和巴拿巴上耶路撒冷，他雖然信主卻沒有受割禮，成為了保羅論證外邦人信主不需先受割禮，而是因信稱義的重要例子（見加2:3-5）。當哥林多教會發生嚴重問題時，提多受保羅差派帶了一封嚴厲的信前往，後來他將哥林多教會悔改的好消息帶回給保羅，使保羅得到很大的安慰（林後7:5-8、13-14）；他亦曾自願協助保羅所推動為耶路撒冷聖徒的募捐行動（林後8:6），並將捐贈的事情辦妥。估計保羅在羅馬被囚獲釋後，與提多一同到克里特島傳教並建立教會，保羅後來把提多留在克里特幫助管理那裏的教會，在各城設立長老（多1:5），估計提多之後按照保羅所吩咐，在尼哥坡里與他會面（多3:12）。而在保羅最後的日子，經文記載提多在撻馬太。

全書大綱

《提多書》可以分為四個主要部分：

I. 對教會領袖的指示 (1:1-16)

A. 問候 (1:1-4)

B. 作教會領袖的資格 (1:5-16)

II. 對會眾生活的指示 (2:1-15)

III. 對社會生活的指示

A. 順服執政掌權的 (3:1-8)

B. 遠避愚拙的辯論 (3:9-11)

IV. 結束的指示 (3:12-15)

2026年《提摩太前書》，《提摩太後書》，《提多書》讀經表

閱讀日期	讀經經文	完成日期
1/4	《提摩太前書》、《提摩太後書》、《提多書》 導論及簡介	
1/11	《提摩太前書》1章1-11	
1/18	《提摩太前書》1章12-20	
1/25	《提摩太前書》2章1-15	
2/1	《提摩太前書》3章1-16	
2/8	《提摩太前書》4章1-16	
2/15	《提摩太前書》5章1-8	
2/22	《提摩太前書》5章9-25	
3/1	《提摩太前書》6章1-8	
3/8	《提摩太前書》6章9-21	
3/15	《提摩太後書》1章1-18	
3/22	《提摩太後書》2章1-14	
3/29	《提摩太後書》2章15-26	
4/5	《提摩太後書》3章1-17	
4/12	《提摩太後書》4章1-16	

4/19	《提摩太後書》4章17-22	
4/26	《提多書》1章1-16	
5/3	《提多書》2章1-15	
5/10	《提多書》3章1-15	

思考建議：

《提摩太前書》1章1-11

1. 保羅指明律法的作用是什麼(8~10節)? 既然律法不是用來管束義人(9節), 那麼我們要以什麼作為生活的指標或規範呢(5節)? 「愛」又與「清潔的心」、「無虧的良心」、「無偽的信心」有什麼關係(5節)?

《提摩太前書》1章12-20

1. 保羅形容自己是罪人中的罪魁(15節), 然而神仍如此重用他。他知道是什麼原因嗎(16節)? 這給我們什麼安慰?

《提摩太前書》2章1-15

1. 保羅當時處於羅馬帝王專權暴政的時期, 為什麼仍要提摩太為君王和在位的領袖禱告(1~3節)? 代求的重點是什麼? 基督願意萬人得救(4節), 且捨己做萬人贖價(6節), 這與我們代禱有什麼關係? 留意第3節, 神喜悅我們怎樣禱告?

2. 從保羅所吩咐有關男人(8節)和女人(9~12節)的事，試想當時在教會裡的男人和女人有什麼不好的表現，以致保羅要特別警告？這對我們有什麼提醒？

《提摩太前書》3章1-16

參考： 監督又稱長老(徒20:17、28；多1:5~7)，是負責管理教會的領袖，也包括教導、牧養、行政等職責。執事是協助監督處理事務或照顧特定群體的助理。兩者在不同年代的教會架構中，可能在職責、名稱上有所不同，但主要都是教會中的管理層。

1. 身為教會領袖，不單在個人修養上，也要在家庭、職場上甚至在不信者當中，都有好名聲的要求(1~13節)。今天我們對教會領袖的要求標準是什麼？如果你已經是教會的領導層，可否用(1~13節)作為自省的指標？如果你尚未有任何教會職分，可否也以此作為長進的目標，不是批評別人，而是在各方面好好裝備自己，合神所用。

2. 教會是信徒的「家」，是「永生神的教會，真理的柱石和根基」(15節)。你在教會中有家的感覺嗎？這不單是領導者的責任，也是每一個成員要共同付出的。你可曾為此禱告，求神幫助我們，讓信徒都有家的感受，讓教會扎根在真理上嗎？

《提摩太前書》4章1-16

1. 聖靈很早就有提醒，隨時會有些人傳歪理，引誘人離開聖經真道(1~5節)。我們今天應該如何「在敬虔上操練自己」(8節)，以防範這屬靈的瘟疫？「敬虔」不是一些外在的表現，而是追求更多認識真道上的鍛練，盼能更認識神，並且鍛練需要恆久操練！你可願投入這樣的操練？

2. 保羅鼓勵年輕的提摩太(11~16節)，指出做領袖者不在乎年紀，乃在於「言語、行為、愛心、信心、清潔上」能做別人的榜樣(12節)。這對年輕人有什麼鼓勵和提醒？今天我們對教會事奉者的年齡有沒有偏見？標準應該著重在哪裡？

《提摩太前書》5章1-8

1. 保羅勸勉提摩太對待不同的人有不同的態度和方法，包括不同年紀、家庭關係的人（1~8節）！這給我們什麼提醒？我們若能把教會的肢體都當作是家中的父、母、兄弟、姊妹來看待，教會可有什麼改變？

《提摩太前書》5章9-25

1. 教會中確有不同職分、不同家庭背景的人，也有不少人際關係及犯罪的問題（17~25節）！保羅給提摩太的綜合忠告是：「不可存成見，行事不可有偏心。」（21節）這對我們有什麼提醒？

《提摩太前書》6章1-8

1. 保羅提到一種假的「敬虔」（5節），被傳異教或假道理的人當作牟取私人利益的門路。另一種真「敬虔」則是有知足的心（6節），不會為私利而假冒為善。你有知足的心嗎？

《提摩太前書》6章9-21

我們對「錢財」應該抱持什麼態度（9~10、17~19節）？保羅不是認為有錢不好，只是我們應該怎樣使用神賜予的錢財去「為自己積成美好的根基」（19節）。

《提摩太後書》1章1-18

參考：本書可能是保羅書信中最後寫成的一卷，約在主後64~66年。當時羅馬皇帝尼祿逼迫基督徒，保羅因此再度被囚於羅馬獄中。他自覺沒有獲釋的希望，面對殉道的可能性（一8、16，4:6~8），遂寫信給遠在以弗所的提摩太，盼望他趕來相會，並給予這位年輕牧者有關個人生活及事奉的囑咐。根據教會傳說，保羅最後在羅馬城外被官府砍首處死。

1. 保羅對提摩太的叮嚀，持守那自幼從外祖母與母親所領受無偽的信——就是他信仰的根基(5節)；提摩太也得到保羅按手給他的恩賜——就是他要服侍教會的能力與使命(6節)。保羅提醒他要保持初心(6~7節)。我們會不會由於信主太久，而讓心中原有的那團火失溫熄滅？保羅的勸勉給我們什麼提醒(7節)？

2. 保羅身處在大迫害而被囚的情況下，為什麼受苦難也不以為恥呢(12節)？因為他確信什麼？他所交付給神的(12節)，很可能就是指他生命的主權與事工的果效！我們有沒有也把這些交付給所信的這位真神呢？

《提摩太後書》2章1-14

1. 保羅在1:14節提醒提摩太：「從前所交託你的善道，你要靠著住在我們裡面的聖靈牢牢地守著。」又在2:2節提到：「聽見我所教訓的，也要交託那忠心能教導別人的人。」保羅把真道傳給了提摩太，也要他同樣傳承下去。屬靈前輩傳承給我們的真道，我們有沒有守住並且傳承下去？我們能分辨所傳承的是真道，或只是我們個人的傳統？

《提摩太後書》2章15-26

1. 有人「按著正意分解真理的道」(15節)，但有人的話卻「如同毒瘡」(17節)！我們的言語是哪一種？我們願意追求做無愧的工人(15節)，做神合用的器皿嗎(21節)？還是只停留在愚拙的辯論上(23節)？

《提摩太後書》3章1-17

1. 末世會有什麼情況出現？試數一數2~7節所列舉的例子。相隔二千年，這些現象有多少是描繪今天的情況？可否也用這些現象做自我反省呢？

2. 面對末世的危險，保羅提醒提摩太要慎記所學的聖經(1~15節)，因聖經(當時是指舊約聖經)既是神所默示，「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

的」(16~17節)。這給我們什麼提醒？我們面對自私自利的世代，要如何好好理解聖經，成為我們的指路明燈？

《提摩太後書》4章1-16

1. 既然「人必厭煩純正的道理」(3節)，為什麼保羅還要勸提摩太「務要傳道，無論得時不得時，總要專心」(2節)？基督將來必審判活人死人(1節)，這如何讓保羅傳福音的使命更顯真實和迫切？對我們而言更要忍耐，無論任何境況下都要傳福音，這有什麼提醒與鼓勵？

《提摩太後書》4章7-22

1. 保羅一生可以用「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7~8節)來做總結；你的人生呢？我們所走的路可能與保羅所走的長短與環境不同，但你希望見主面的時候，祂會賜給你「公義的冠冕」嗎？你可坦然見主面嗎？

《提多書》1章1-16

參考：提多是希臘人(加2:3)，由保羅帶領信主(多1:4)，故保羅稱他為「真兒子」。保羅在第三次宣教旅行中，曾委派提多前往哥林多處理教會事宜(林後7:6, 8:6、16, 12:18)，後來又被派往革哩底協助教會。此書信可能與提摩太前書同期於馬其頓所寫，鼓勵提多如何設立教會領袖及牧養教會，所以同稱為「教牧書信」。

1. 保羅提出教會的監督就是「神的管家」(7節)，代表神來好好管理屬於神、榮耀神的教會，他們應有怎樣的行為表現(6~9節)？

2. 「革哩底人常說謊話，乃是惡獸，又饞又懶」，這句話顯示當時這地方的社會文化如何(12節)？基督徒在這種環境裡應該如何面對？保羅提到在教會中也有些人「說是認識神，行事卻和祂相背」(16節)。這些現象給我們什麼警惕？

《提多書》2章1-15

1. 保羅吩咐提多要怎樣針對信徒不同年齡、性別的情況來勸勉他們(2~6節)？這給我們在各種人際關係上有什麼提醒？
2. 我們在勸勉其他人時，自己更應該怎樣(1、7~8、15節)？基督給我們的救贖應該如何影響我們的生活(11~14節)？

《提多書》3章1-15

1. 當我們接受了神的救恩，得以被稱為義(4~7節)，我們的生活和以前應該有什麼不同(8~9節)？
2. 為什麼在教會裡也會有人分門結黨？他們是為了什麼原因，以致犯了什麼罪，並且也不覺醒(9~11節)？這給我們什麼提醒？

*以上參考資料採用靜思100《提摩太前書》、《提摩太後書》、《提多書》的思考建議。